

证券代码：002482

证券简称：*ST广田

公告编号：2023-069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，全体董事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，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，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**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